

高雄市中醫師公會
#047 P.001
107.12.28
字第935號

From:

To:080008012273974385#

28/12/2018 15:15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傳真

會址：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9號9樓

電話：(02) 2752-7286

傳真：(02) 2771-8392

傳發時間：

107年12月28日

受文者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傳真字號：

全醫聯字第1070003713號

副本

受文者：

總頁數：共 2 頁(含本頁)

承辦人：陳宏毅 (分機) 171

發文圖記：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
全國聯合會(2)

【最速件】

主旨：檢傳『在「醫病關係與合理是非」的糾結中談重複用藥』文章(詳附件)，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- 1. 轉知會員
- 2. 列網站及FB
- 3. 請批示
- 4. 會務人員傳閱

王欽
108/1/17

康維敬 1/28, 2018

From:

To:080008012273974385#

28/12/2018 15:16

#047 P.002

在「醫病關係與合理是非」的糾結中談重複用藥

醫師公會全聯會基層醫療委員會
黃召集委員啟嘉醫師

健保署自 108 年起將實施擴大重複用藥的核扣機制。談到「扣錢」，對醫師而言，一定是一種「不快」，況且很多重複用藥是在病情需要或其他不得已的情況下發生。因此，醫師公會全聯會在邱泰源理事長指示下，積極與健保署溝通；李伯璋署長領導的健保署，也做出了很多回應與配套措施，包括了新增 R001 到 R006 的豁免醫令（其定義大家上網 GOOGLE 即知，不在此贅述），排除病情需要、醫師休假、病人出國或雲端資訊不足等不可避免地提前重複開藥的情況，同時健保署也開發了 API 重複用藥提醒程式，只要跟資訊廠商要求，即可裝設程式。

但話說回來，醫界總額預算固定的情況下，重複用藥的減少，會讓整體醫界的成本降低與淨收入增加；所以只要有配套，運用電腦自動提醒功能，讓過濾重複用藥天數的行政能力增加，醫界沒有不配合加強管理的理由，因為於民、於醫、於國均有利。

只是，有一點是所有的配套都無法處理的，那就是「民眾認知與醫病關係」。畢竟當民眾費盡功夫看到醫師的時候，醫師查詢電腦發現餘藥超過十天而拒絕病人看病取藥時，總是難免要費一番唇舌；而且如果遇到個性極端的人，還有更多風險與困擾。

全聯會代表在理事長指示下與健保署溝通時，強調重複用藥不是醫界單方面的責任，醫界花心力與病人溝通，或是使用健保署的各項配套，都是無償地提升醫療品質。也強烈希望健保署能加強對民眾的宣導與醫師的輔導，畢竟民眾的感受與基層醫師夥伴執業的順暢息息相關，更牽涉到對健保滿意度的連動。

雖然全聯會代表兩年來，在多次會議中要求以輔導取代核扣方式；但健保署面對社會期待，無法接受再延後時程，108 年仍擴大實施重複用藥核扣。目前豁免醫令 R005 與 R006 就是在全聯會建議下增設的，當基層夥伴評估難以判別是否重複時，可善用（而非濫用）R001 到 R006，避免不必要的核扣發生。由於重複用藥管理本質上是總額內部的重分配，全聯會只能希望執行重複用藥管理時，盡最大可能避免醫界無辜者受害與醫病關係受損。

2018.12.28